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傳 真：(02)85906063
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悅容(02)85906695

電子郵件信箱：ps6691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0814611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09年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」及初審意見表各1份（1081461103-1.docx、1081461103-2.docx）

主旨：檢送本部109年推動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1份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並於109年1月31日前報部審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社會大眾對性別暴力的認識並增進預防意識，同時發展在地支持網絡，形塑鼓勵及支持被害人求助的社區防暴環境，本部訂定「性別暴力社區初級預防推廣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請貴府(中心)加強資源整合，結合並輔導社區組織、民間團體依本計畫內容擬定在地預防推廣計畫，經貴府(中心)初審並填寫初審意見表(如附件)後，於109年1月31日前將相關計畫暨應附資料核轉本部申請；本部將就計畫內容進行審查，擇優予以補助，並另函通知審核結果。
- 二、本計畫實施期程為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，請貴府(中心)擴大連結社區組織及民間團體參與；109年參與推動性別暴力初級預防之單位總數應較108年成長10%。

雲林縣政府 108/12/0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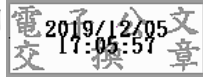


1080572471

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嘉義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

副本：本部保護服務司



部長 陳時中

裝

訂

線

